

##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9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确认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8月22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章笠中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4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8 月 24 日